

石家庄市红十字会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XX 部门 2018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规定，石家庄市红十字会部门依法履行职责是：

（一）开展救灾的准备工作；在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中，对伤病人员和其他受害者进行救助；

（二）普及卫生救护和防病知识，进行初级卫生救护培训，组织群众参加现场救护；参与输血献血工作，推动无偿献血；开展其他人道主义服务活动；

（三）开展红十字青少年活动；

（四）参加国际人道主义救援工作；

（五）宣传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运动的基本原则和日内瓦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

（六）依照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运动的基本原则，完成人民政府委托事宜；

（七）依照日内瓦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预算管理级次为一级预算单位，执行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纳入 2018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2018 年度部门决算部门概况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石家庄市红十字会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石家庄市红十字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532.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其他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527.44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49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532.58	本年支出合计	51	527.4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5.14
总计	27	532.58	总计	54	532.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石家庄市红十字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32.58	532.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532.58	532.58					
20816	红十字事业	532.58	532.58					
2081601	行政运行	218.74	218.74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 业支出	313.85	313.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石家庄市红十字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27.44	213.60	313.85			
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527.44	213.60	313.85			
0816	红十字事业	527.44	213.60	313.85			
081601	行政运行	213.60	213.60				
081699	其他红十字 事业支出	313.85		313.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石家庄市红十字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32.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0			
	3		三、国防支出	31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5		五、教育支出	33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527.44	527.44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532.58	本年支出合计	52	527.44	527.4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3	5.14	5.1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5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5			
总计	28	532.58	总计	56	532.58	532.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石家庄市红十字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27.44	213.60	313.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7.44	213.60	313.85
20816	红十字事业	527.44	213.60	313.85
2081601	行政运行	213.60	213.60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313.85		313.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及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石家庄市红十字会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4.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4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9.31	30201	办公费	3.7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7.84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4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9.50	30205	水费	0.2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75	30206	电费	1.4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34	30207	邮电费	6.6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2.0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8	30211	差旅费	2.1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8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4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6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9.3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7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8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03	30229	福利费	1.2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71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0.5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8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9			
人员经费合计		178.15	公用经费合计					35.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石家庄市红十字会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6.39		6.00		6.00	0.39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	8	9	10	11	12
4.89		4.71		4.71	0.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石家庄市红十字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红十字会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政府采购情况表

公开 10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红十字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采购计划金额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4.45	4.45	4.45			
货物	4.45	4.45	4.45			
工程						
服务						
项目	实际采购金额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4.45	4.45	4.45			
货物	4.45	4.45	4.45			
工程						
服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政府采购预算及支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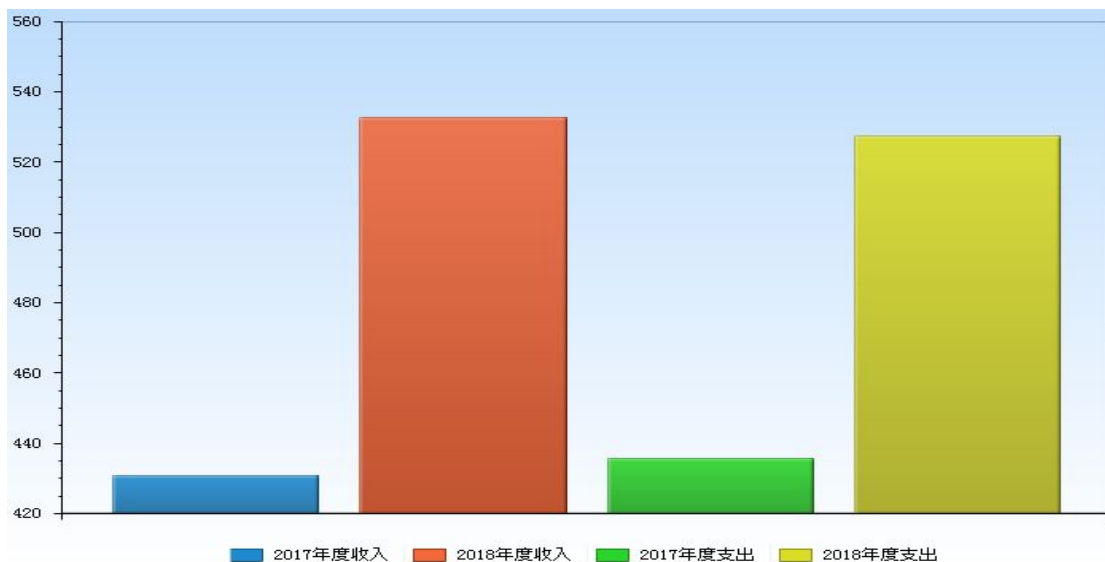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收入 532.58 万元；本年支出 527.44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5.14 万元。与 2017 年度决算相比，本年收入增加 101.76 万元，增长 23.62%，主要是：一是 2018 年新增军转干部一人，调入一人，2018 年度人员工资进行了增资；二是增加了项目中应急救护培训工作和红十字青少年志愿服务工作的力度。本年支出 527.44 万元，与 2017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91.78 万元，增长 21.07%，主要是：一是 2018 年新增军转干部一人，调入一人，2018 年度人员工资进行了增资；二是增加了项目中应急救护培训工作和红十字青少年志愿服务工作的力度。如图所示：

图 1：收支决算结构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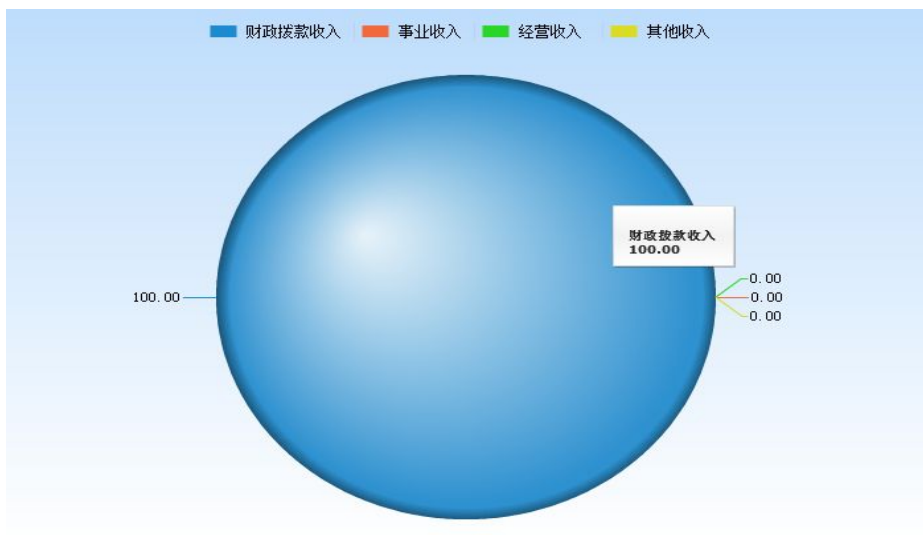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532.58 万元，其中：财政拨

款收入 532.58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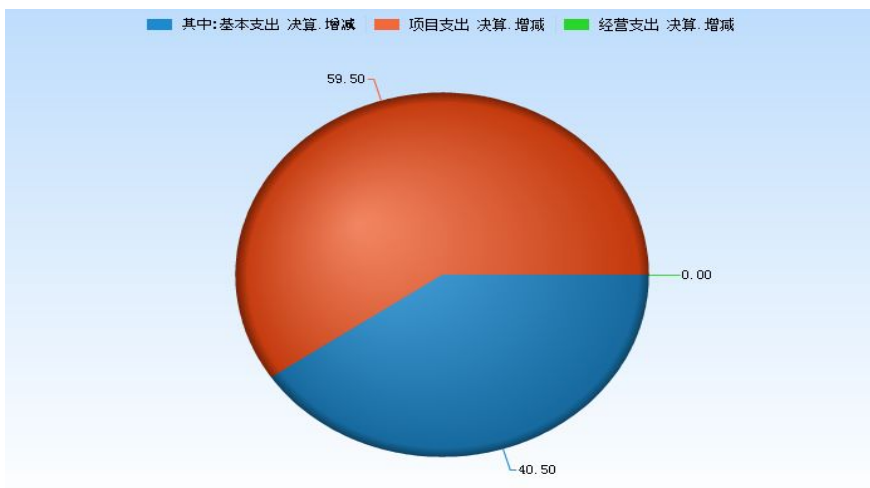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527.4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3.60 万元，占 40.50%；项目支出 313.84 万元，占 59.50%；如图所示：

图 3：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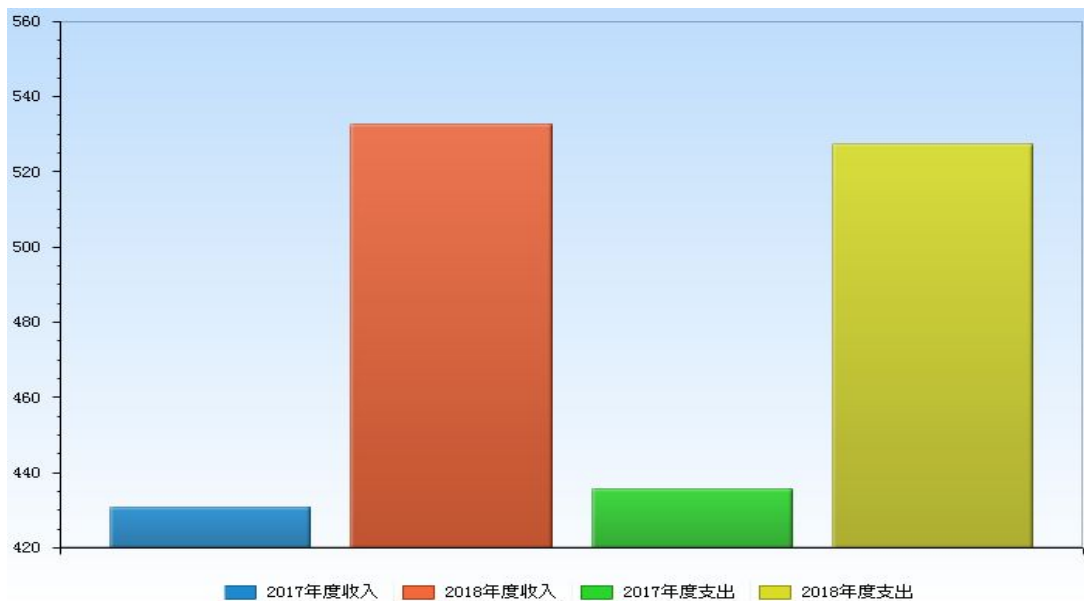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7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本年收入 532.58 万元；本年支出 527.44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5.14 万元。与 2017 年度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增加 101.76 万元，增长 23.62%，主要是：一是 2018 年新增军转干部一人，调入一人，2018 年度人员工资进行了增资；二是增加了项目中应急救护培训工作和红十字青少年志愿服务工作的力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增加 91.78 万元，增长 21.07%，主要是：一是 2018 年新增军转干部一人，调入一人，2018 年度人员工资进行了增资；二是增加了项目中应急救护培训工作和红十字青少年志愿服务工作的力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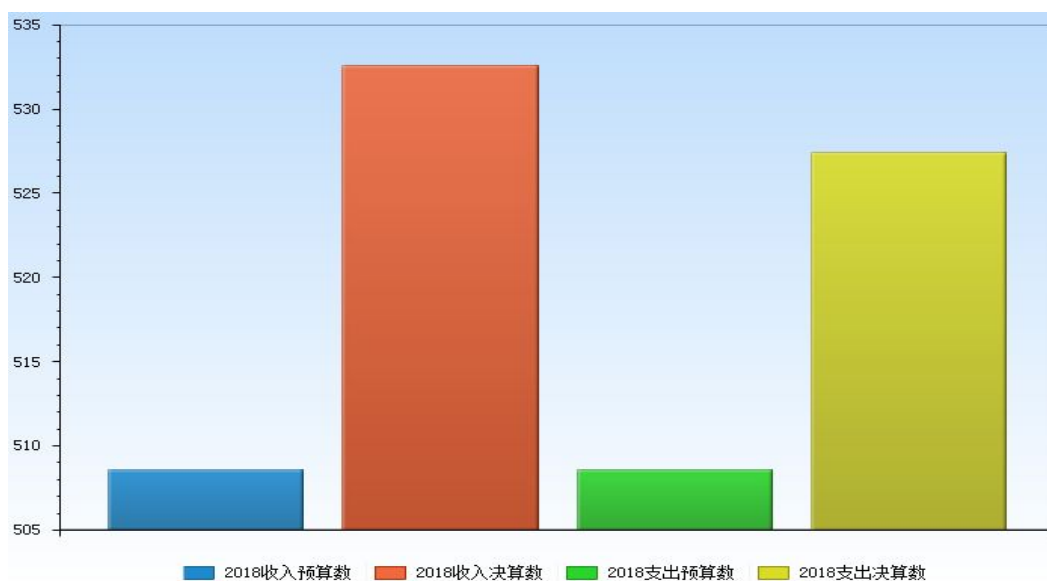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与上年度决算对比结构柱状图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32.58 万元，较 2018 年初预算增加 23.96 万元，增长 4.71%，主要是一是 2018 年新增军转干部一人，调入一人，2018 年度人员工资进行了增资；二是增加了项目中应急救护培训工作和红十字青少年志愿服务工作的力度。本年支出 527.44 万元，较 2018 年初预算增加 18.82 万元，增长 3.7%，主要是一是 2018 年新增军转干部一人，调入一人，2018 年度人员工资进行了增资；二是增加了项目中应急救护培训工作和红十字青少年志愿服务工作的力度。

图 5：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对比结构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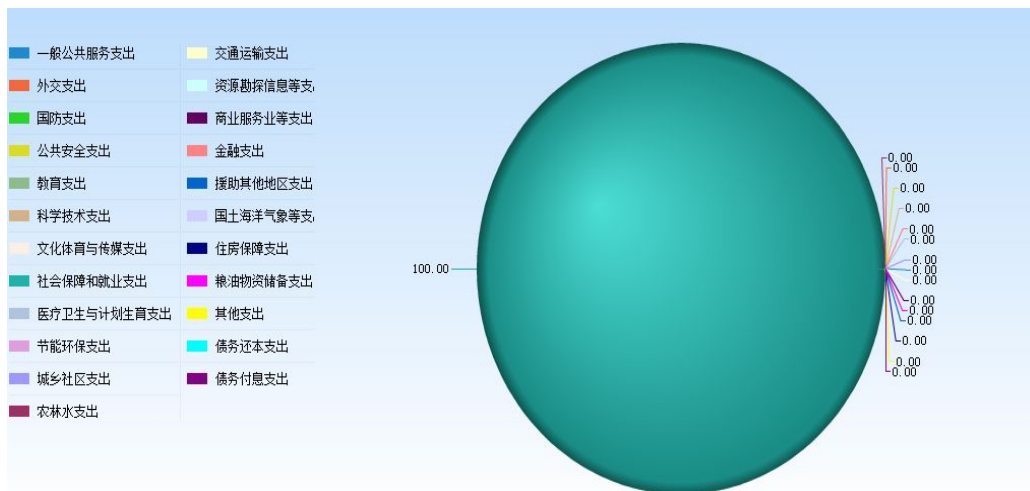


2018 收入预算数	2018 收入决算数	2018 支出预算数	2018 支出决算数	
508.62	532.58	508.62	527.44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本年支出 527.44 万元，均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出比例占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00%。

图 6：财政拨款支出（按功能分类）结构饼状图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3.6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78.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35.4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

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预算 6.3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 万元，公务接待费 0.39 万元），本年实际支出 4.8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71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8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4.89 万元，较预算减少 1.5 万元，降低 23.47%，主要是 2018 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严格公务用车使用；严格接待规定降低接待标准；较 2017 年度决算增加了 1.9 万元，增长 163.54%，主要是一是公务用车使用年限久，2018 年度为确保运行安全，存在车辆维修费用增加的现状；二是我会总体工作存在向上的趋势，单位业务不断拓展，全面工作居于全省前列，兄弟单位来我会考察学习交流的有所增多。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未发生此类支出、较预算无增减变化、较 2017 年度决算无增减变化。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71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预算减少 1.29 万元，降低 21.5%，主要是 2017 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严格公务用车使用；但较 2017 年度决算增加 1.83 万元，增长 63.54%，主要是 2018 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但公务用车使用年久，为确保运行安全，车辆维修费用增加。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部门 2018 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无增减变化，较 2017 年度决算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无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18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29 万元，降低 21.5%，主要是严格公务用车使用；较 2017 年度决算增加 1.83 万元，增长 63.54%，主要是公务用车使用年久，为确保运行安全，车辆维修费用增加。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18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接待共 3 批次、22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21 万元，降低 53.84%，主要是严格接待规定降低接待标准，严格控制接待次数；较 2017 年度决算增加 0.07 万元，增长 63.63%，主要是我会总体工作存在向上的趋势，单位业务不断拓展，全面工作居于全省前列，兄弟单位来我会考察学习交流的有所增多。（与上年度相比见下表）

指 标	行次	本年度	上年度	比上年增减
栏 次		1	2	3
支出合计	1	4.89	2.99	1.9
其中：基本支出	2	4.89	2.99	1.9
(1) 因公出国（境）支出	3	0	0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4.71	2.88	1.83
(3) 公务接待费	5	0.18	0.11	0.07
项目支出	6			
(1) 因公出国（境）支出	7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8			
(3) 公务接待费	9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18 年绩效评价工作严格按照石家庄市预算管理制度的决算和绩效考评流程进行考评，绩效评价结果优秀，其表现为部门当年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2018 年，石家庄市红十字会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

河北省红十字会的有力指导下,在各级各有关部门和社会各界大力支持下,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任务,牢记人道使命,坚持依法治会,依法兴会,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使人民群众有更多的获得感、幸福感。全年募集和争取上级支持款物 1396.51 万元,发放救助款物价值 1336.71 万元,救助困难群众 19267 人。全年应急救护培训普及人数 26222 人,完成师资培训班 2 期,高校师资班 5 期和市属高校大学新生培训任务。全市无偿献血人数 19.377 万人次,献血量 64.36 吨,满足了省会各级医院临床安全用血需求。造血干细胞采集入库志愿者 1200 人,实施捐献 12 人,占全省捐献的 40%,累计入库 4.4 万人,实现器官捐献 33 例,捐献大器官 95 个,占全省捐献的 64.3%,全市累计 80 例,捐献大器官 226 个,222 条生命得到挽救!2018 年 8 月号,中央电视台 2 套以“河北灵寿:“父捐遗体子捐髓,传递人间大爱”为题报道我市红十字捐献者先进事迹,造血干细胞捐献者李彬荣获“感动省城十大人物”,石家庄市红十字会造血干细胞集体被石家庄市宣传部评为“时代新人”;市红十字会 2018 年 11 月被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北省红十字会表彰为“河北省红十字系统先进集体”,机关党支部被市直工委表彰为“先进党支部”,市红十字会生命安全教育基地被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命名为全国第一批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示范基地,石家庄市第八次荣获全国“无偿献血先进城市”荣誉称号。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绩效预算管理改革督察要求，根据《关于开展 2018 年度财政专项资金部门绩效自我评价工作的通知》（石财绩[2019]1 号），本单位认真开展了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开展情况自查，对部门全面规范绩效预算编制、严格预算执行管理、推进绩效评价工作、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等方面进行了自评，考核结果为良好。

一是高度重视，周密部署。为保障绩效管理工作顺利进行，我会高度重视，成立石家庄市红十字会绩效管理工作小组，负责全市红十字会绩效管理工作的领导、组织和协调工作。市红十字会常务副会长任组长，市红十字会秘书长任副组长，分管财务工作的负责同志为成员。结合单位实际制定具体工作方案，明确任务和责任，抓好组织推动和工作落实，确保绩效管理工作有序开展。同时召开了全会干部职工大会，就绩效管理工作进行了部署，要求相关人员认真组织开展绩效管理工作。

二是深入开展，扎实推进。首先在规范编制部门和项目预算上。我会能够全面落实部门预算管理要求，单独编制预算。科学编制收入预算，编制部门预算时，首先保障工资和各项社保缴费等政策足额落实，保障部门正常运转，严格控制和压缩“三公”和会议、培训经费预算。按照规定的 12 大类 30 小类项目分类和编报模式，科学编制项目支出预算。政府采购和资产购置预算与项目预算同步编制，相互衔接；按照规定流程、标准和文本格式

组织编制 2018 年绩效预算，绩效信息确保全面科学地展示。其次在健全绩效管理结构体系上。按照部门职能及中长期规划进一步规范本部门目录，明确内容表述及对应关系，并保持基本稳定。预算项目在“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目录下对应编列，并与之相匹配，与本部门职责活动无关的项目不列入部门预算，切实避免了预算项目“散碎杂乱”和结构层次不清晰等问题，提高财政资源配置的针对性、有效性。再次在提升绩效目标指标设置质量上。严格制定本部门“部门职责”、“工作活动”、“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指标和评价标准。绩效目标清晰反映预算资金的预期产出和效果，符合指向明确、较好地具体量化、科学准确、合理可行等要求。绩效指标和评价标准的设置，基本满足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科学性、专业性、可操作性等质量要求。绩效指标从产出、效益、满意度等角度反映和衡量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特别要突出结果和效果指标。评价标准根据历史标准、计划标准或测算标准等合理设置，确保可衡量、可监控、可评价。第四在加快预算执行进度上。进一步强化预算执行管理，加快年初预算实施进度，做到了财政预算执行进度要求。第五在强化预算项目重点绩效评价问题整改及结果应用上。2018 年对由财政部门指定的红十字公益卫生应急救护培训项目、红十字社会公告、红十字青少年和志愿服务工作开展了绩效评价，强化了预算支出责任和效率，将评价结果与 2018 年预算编制挂钩，确保财政资金用

到实处,发挥最大效益。第六在加强绩效自我评价工作实施上。2018 年部门绩效自我评价工作按照市财政局下发的通知要求认真组织开展,2018 年部门绩效自我评价工作根据石家庄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8 年度财政专项资金部门绩效自我评价及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石财绩〔2019〕1 号)的要求,针对已明确的 2018 年度部门绩效自我评价项目(红十字公益卫生应急救护培训项目、红十字社会公告、红十字青少年和志愿服务工作),按照工作程序和时间安排组织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组,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明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及步骤时限等,逐步有序地开展绩效自我评价工作。第七在做好预决算公开上。我会严格按照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冀办发〔2016〕29 号)和省财政厅《河北省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实施细则》(冀财预〔2016〕129 号)规定的时间、内容、方式、范围做实做细作准预算公开工作,除涉及国家秘密的,部门预决算公开率达到 100%。在细化公开内容、加大“三公”经费公开力度、明确公开时限、规范公开渠道严格按照预决算公开要求进行公开,确保了预决算公开的真实性、完整性、全面性、及时性和规范性。

(二) 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石家庄市红十字公益卫生

救护培训、红十字社会公告、红十字青少年和志愿服务工作等 6 个项目，涉及资金 294 万元。从自评情况看，评价结果均为优秀。2018 年本单位绩效评价总体思路是责成项目负责人、培训中心和财务室将全年各项资金使用情况的各种资料收集齐全，并结合专项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要求，制定下发的《石家庄市红十字会应急卫生救护培训工作督导办法（试行）》等，对资金的计划、管理、支出等认真统计，认真总结，向自评小组汇报情况。由自评小组按照市财政局绩效评估相关规定对项目实施有关情况进行了仔细评估。

1、进行统一部署，由市红十字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会长王鹏飞任组长，市红十字会党组成员、秘书长郝瑞起任副组长、办公室贾怀山、戎怡、王月霞、王家平，业务部翟璘、张雷组成。

2、明确绩效评价的目的，

对 2018 年度红十字公益卫生应急救护培训等 6 个项目资金进行绩效评价，旨在了解其财政下拨资金的投入和使用情况，具体为实现绩效目标制定的制度、采取的措施、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效果等其他涉及到的内容。

3、确定绩效评价的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的实施，本着“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公正性和相关性”的原则开展评价工作。以规定的评价流程、细致的招标细则指导评价工作的进行，采取合理、有效的评价方法，

客观、公正的对项目执行和项目管理进行评价，进而对本次财政支出作出公允、恰当的评价结果。

4、建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正确使用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指标采用定量指标、个性指标和文字描述相结合。基本指标包括：资金到位率、实际支出率、支出效果率等；专业指标包括：培训质量、政治效益、社会效益、群众满意度等。

评价方法采用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分析法、现场督导检查看法、公众评判法等。

（1）效果比较分析法：通过横向比较 2017 年度预算指标和产出指标，在执行过程中，存在的共性和个性问题；通过数据分析资金到位率、资金到位完成率、绩效指标完成率等指标。

（2）现场督导检查看法：针对年度计划完成目标情况和年度资金情况，抽取占总量资金 1.5%（2.5 万元）的安排对应急救培训培训中心培训任务完成情况进行现场督导检查，努力做到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在现场，保证了培训任务的效果。

（3）公众评判法：从培训的人群中在培训满意率调查表中再随机抽查部分人员，通过电话问卷方式进行调查评判。

（4）考评界定法：根据上级机关的年度考评和比赛结果情况对年度目标进行界定。

（三）预算项目绩效自评选例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红十字公益卫生应急救

护培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依石家庄市红十字公益卫生应急救护培训为例）

为加强石家庄市红十字公益卫生应急救护培训资金的管理，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1】285号）、《石家庄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办法》（石财绩[2013]2号）、《石家庄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18年度财政专项资金部门绩效自评及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石财绩【2019】1号）的要求及工作部署，经领导批准，我会在相关单位的配合下，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经过现场检查培训单位，走访项目培训实施地，发放问卷调查等方式，对红十字公益卫生应急救护培训项目实施了绩效评价，最后评定，红十字公益卫生应急救护培训项目评价得分91分，为优秀，现汇报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红十字会是以发扬人道、博爱、奉献精神，保护人的生命和健康，促进人类和平进步事业为宗旨的社会救助团体。进行现场、初级的、群众性的救护培训，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及其相关法律赋予红十字会的重要职责，也是落实科学发展观，推动经济社会平稳发展，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举措。应急救护培训是红十字会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一项尊重生命、以人

为本的民心工程，关乎广大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社会的和谐稳定；群众掌握应急救护技能是一项长期的保护需要，能够在意外事故现场及时、正确实施防灾避险、自救互救，把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降到最低，同时也是政府促进以人为本的具体体现手段之一。党和政府高度重视红十字公益事业发展，大力倡导并推进红十字初级救护培训工作，《国务院关于促进红十字事业发展的意见》明确提出要建立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长效机制，要充分发挥红十字会在公众参与的应急救护培训中的主体作用，支持红十字会在易发生意外伤害的教育、公共安全等领域以及交通运输、矿山、建筑、电力等行业中开展应急救护培训，积极推动红十字救护培训进社区、进农村、进学校、进企业、进机关，不断提高应急救护知识在人民群众中的普及率。开展应急救护培训工作，有利于进一步唤起广大市民对关爱生命的高度关注。为更好的完成党和政府赋予我们的职责，通过在广大市民中进行应急救护培训，对提高其应急救护技能，提升其关爱生命的意识，推进文明城市建设及不断推动我市的和谐社会建设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

- 1、项目名称：2018 年度红十字公益卫生应急救护培训
- 2、项目实施单位：石家庄市红十字会
- 3、项目立项等基本情况：

项目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红十字会公益卫生应急救护培训		
项目编码		项目负责人	贾怀山
负责人职务	科 员	负责人电话	13031103967
项目单位	红十字会	主管部门	政府联系
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2081699	项目类型	公共服务类
项目计划实施时间	2018 年 1 月 1 日	计划完成时间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实际实施时间	2018 年 2 月 1 日	实际完成时间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自评开始时间	2019 年 1 月 20 日	自评结束时间	2019 年 6 月 30 日
项目概况	红十字公益卫生应急救护培训工作是红十字会工作的重要内容，开展红十字初级应急救护培训工作，增强全社会防灾减灾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保护人的生命和健康，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赋予各级红十字会的法定职责，建立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长效机制，充分发挥红十字会在公众参与的应急救护培训中的主体作用，抓好师资队伍和救护员培训以及应急救护知识普及，为进一步提高群众的自救互救能力，增强高危行业人员的安全意识，减少和降低自然灾害、生产事故、突发事件所致的意外伤害，切实保护生产第一线人员及广大人民群众的健康和生命安全，促进和谐社会、健康中国建设起到重要作用，国务院明确规定：要充分发挥红十字会在公众参与的应急救护培训中的主体作用。支持红十字会在易发生意外伤害的教育、公共安全等领域以及交通运输、矿山、建筑、电力等行业中开展应急救护培训。积极推动红十字救护培训进社区、进农村、进学校、进企业、进机关，不断提高应急救护知识在人民群众中的普及率。为更好的完成党和政府赋予我们的职责，不断提升我市市民关爱生命的意识，提高应急救护技能，不断推动石家庄市的和谐社会建设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		

4、项目主要实施内容和范围：应急救护培训快速提质，培训内容包括心肺复苏、止血、包扎、骨折固定、伤员搬运技术、创伤急救基本知识、中毒、溺水、触电、烧伤等意外事故及家庭急救的紧急救护的知识和技能、公共安全、防灾避险基本知识和技能。

5、项目资金情况

（1）资金总体情况

2018 年度红十字公益卫生应急救护培训项目资金财政共下达 162 万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支出资金 162 万元。

（2）资金投入情况

市财政局批复我部门项目资金 162 万元，项目资金执行：

一是社会应急卫生救护知识培训（104.4 万元）：（1）师资队伍建设（16.8 万元）：培训及注册兼职师资 60 人；（2）救护员培训（65.6 万元）：按 2014 年底全市就业人口 100.56 万人计算，全年组织救护员培训班 64 个共 3200 人（占全市就业人口的 0.3%）；（3）应急卫生救护知识普及（22 万元）：按 2014 年底全市常住人口 1061.6 万人计算，全年组织应急救护普及培训 3 万人（占全市常住人口 0.3%），主要采取现场讲座、印制宣传资料和发放救护知识光盘等形式进行。

二是高校新生应急卫生救护培训（42.2 万元）：2018 年培训高校新生 2-3 所，高校新生培训 10000 人，培训及参加注册师

资各级 150 名。

三是组织石家庄市第一届应急救护知识大赛（15.4 万元）。

年底项目资金总支出 162 万元，我单位有严格的专项资金管理制度，能做到专款专用，按照项目的实际需要，合理安排资金。

（二）项目预期绩效目标

项目预期绩效总目标：大力弘扬人道主义精神，努力提高人民群众防灾避险意识和自救互救技能，切实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促进社会文明和谐，为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安全做出积极的贡献。

预期产出目标为：2018 年度计划：1、在 2 所高校继续开展大学生应急救护培训工作，分别为石家庄市信息技术工程职业学院、石家庄市职业技术学院，新生培训班 200 个，新生 10000 人，培训校园师资 150 名；2、全市初级救护员 3200 人；3、利用 5.8 世界红十字日、5.12 防灾、减灾日、世界急救日现场演讲、发放宣传资料；媒体宣传等方式进行知识普及宣传 30000 人；4、社会救护师资及兼职师资培训 60 人。

效益指标为：增强现场应急救护能力，减少意外伤残；维护社会安全和稳定，促进石家庄市和谐发展。

1、预期效益

（1）经过培训后的培训师资和救护员大多数能掌握急救技能，达到救护一人、稳定一家、和谐一片的目的。

(2) 加强培训机构规范化建设，进一步完善培训机制。

(3) 准确把握培训人员的基本情况，做到培训过程当中有的放矢，针对不同的培训人员，采取不同的培训方式，方法，努力把培训效果做到最优化。

2、政治与社会效益

救助生命，关爱生命，是每一个红十字人的不懈追求和神圣使命。近年来，我会不折不扣地贯彻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及市委、市政府的要求，积极主动的做好应急救护培训工作，使全市应急救护员的普及率有了明显提升，对于维护社会安全和稳定，促进社会和谐发展，对于全市人民文明素质的提高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 绩效评价的工作组织

评价工作管理组织情况。按照统一部署，市红十字会组建项目自评小组，由市红十字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会长王鹏飞任组长，市红十字会党组成员、秘书长郝瑞起任副组长、办公室贾怀山、戎怡、王家平任成员。

(二) 绩效评价的目的

对 2018 年度红十字公益卫生应急救护培训项目资金进行绩效评价，旨在了解其财政下拨资金的投入和使用情况，具体为实现绩效目标制定的制度、采取的措施、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效

果等其他涉及到的内容。

主要对 2018 年度红十字公益卫生应急救护培训项目涉及到的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及效益性进行重点评价，并针对评价内容作出分析及合理化建议。

（三）绩效评价的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的实施，本着“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公正性和相关性”的原则开展评价工作。以规定的评价流程、细致的招标细则指导评价工作的进行，采取合理、有效的评价方法，客观、公正的对项目执行和项目管理进行评价，进而对本次财政支出作出公允、恰当的评价结果。

（四）绩效评价总体思路

责成项目负责人、培训中心和财务室将全年各项资金使用情况的各种资料收集齐全，并结合专项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要求，制定下发的《石家庄市红十字会应急卫生救护培训工作督导办法（试行）》，对资金的计划、管理、支出等认真统计，认真总结，向自评小组汇报情况。由自评小组按照市财政局绩效评估相关规定对项目实施有关情况进行了仔细评估。

（五）建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正确使用绩效评价方法

本报告选用评价指标采用定量指标、个性指标和文字描述相结合。基本指标包括：资金到位率、实际支出率、支出效果率等；专业指标包括：培训质量、政治效益、社会效益、群众满意度等。

评价方法采用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分析法、督导查看法、公众评判法等。

1、效果比较分析法：通过横向比较 2017 年度预算指标和产出指标，在执行过程中，存在的共性和个性问题；通过数据分析资金到位率、资金到位完成率、绩效指标完成率等指标。

2、督导查看法：针对年度计划完成目标情况和年度资金情况，抽取占总量资金 1.5%（2.5 万元）的安排对应急救培训培训中心培训任务完成情况进行平时督导和现场督导相结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与活动的组织者沟通、反馈，组织者有异议的，耐心细致地允许解释说明，努力做到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在现场，防止误评、错评和漏评，保证了培训任务的效果。

3、公众评判法：从培训的人群中在培训满意率调查表中再随机抽查部分人员，通过电话问卷方式进行调查评判。

4、考评界定法：根据上级机关的年度考评和比赛结果情况对年度目标进行界定。

（六）项目政策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第三章第十二条中明确规定普及卫生救护和防病知识，进行初级卫生救护培训，组织群众参加现场救护是红十字会职责之一。

2、《国务院关于促进红十字事业发展的意见》国发〔2012〕25 号；第八条和第二十条明确规定：各级政府要依法对红十字会

开展工作给予支持和资助，保障红十字会依法履行职责。建立并完善政府向包括红十字会在内的社会组织购买服务制度，推动红十字事业可持续发展；建立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长效机制。要充分发挥红十字会在公众参与的应急救护培训中的主体作用。支持红十字会在易发生意外伤害的教育、公共安全等领域以及交通运输、矿山、建筑、电力等行业中开展应急救护培训。积极推动红十字救护培训进社区、进农村、进学校、进企业、进机关，不断提高应急救护知识在人民群众中的普及率。

3. 中国红十字会《关于进一步加强红十字应急救护工作的意见》（红总字〔2010〕101 号）。

4、《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支持红十字事业发展若干意见》（冀政〔2005〕78 号）明确要求全省各级政府和相关部门，大力支持红十字会开展“与备灾救灾相结合、与安全生产相结合、与职业培训相结合、与精神文明建设相结合、与发展红十字会组织相结合”的群众性卫生救护培训工作，提高群众自救互救能力；力争使县级以上城市中有 5%的居民通过救护培训，乡镇和行政村中有 1%的村民通过救护培训。

5、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红十字事业发展的实施意见》冀政发【2015】36 号：（三）探索红十字应急救护长效机制。将红十字应急救护和防灾避险知识纳入中小学公共安全教育内容，采取政府购买社会服务等方式，推动红十字救护培训进社区、

进农村、进学校、进企业、进机关，建设一批生命健康安全教
育体验式社区和学校，抓好师资培训基地建设，依托河北志愿服务
学院开展标准化培训，加大“红十字掌上学堂”和应急救援远程
教育宣传推广力度，提高应急救援知识的普及率。到 2020 年，
教育、公安、旅游等部门以及交通运输、矿山、建筑、电力等行
业红十字救护员占从业人员比例达到 15%以上，救护知识普及率
达到 90%以上。此项工作已纳入市政府考核指标。

6、《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红十字会工作的意
见》（石政办发〔2011〕25 号）要求各县（市）区政府、市政
府各部门，要从人力、物力、财力等方面予以大力支持，为红十
字会开展工作创造必要的条件，公安、交通、教育、卫生、旅游
等部门要积极支持、配合卫生救护工作，组织相关人员参加卫生
救护培训。

7、《中国红十字会应急救援培训标准化工作手册》。

8、省、市红十字会“十三五”工作规划等法规文件精神，
石家庄市红十字会结合自身情况，借鉴先进兄弟单位的经验，不
断拓宽生命救援渠道，努力打造人人学急救、急救为人人的现场
急救理念，挽救生命，减轻伤残，为创建文明城市现代省会添砖
加瓦。

三、项目执行及绩效实现情况

（一）项目投入

1、项目立项情况分析。一个城市的应急救护知识与技能普及率的高低,是城市安全与文明的重要标志。应急体系是否完善,民众是否有避险逃生、自救互救的意识、常识和能力,既是个人的事,也是社会的大事。它不仅直接关系着个人、家庭的安全,也关系着社会的安全、和谐与稳定,而且还是城市文明程度与发展水平的重要体现。要从根本上提高广大人民群众应对灾害和突发事件能力和水平,就需要每个家庭和每位市民了解、掌握防灾减灾、避险逃生、自救互救和预防暴力伤害的相关知识和技能。

2、项目规范性

(1) 资金立项规范性

我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国务院、河北省相关红十字事业发展的意见等精神和文件,组织石家庄市应急救护培训工作,并根据《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红十字会工作的意见》(石政办发〔2011〕25号)和《中国红十字会应急救护培训标准化工作手册》的要求开展具体工作。项目立项规范、符合相关制度要求。

(2) 绩效目标合理性

党和政府高度重视红十字公益事业发展,大力倡导并推进红十字初级救护培训工作,《国务院关于促进红十字事业发展的意见》明确提出要建立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长效机制,要充分发挥红十字会在公众参与的应急救护培训中的主体作用,积极推动红

十字救护培训进社区、进农村、进学校、进企业、进机关，不断提高应急救护知识在人民群众中的普及率。

（3）绩效目标明确性

根据我会 2018 年石家庄市部门预算“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中明确了应急救护培训的目标：大力弘扬人道主义精神，努力提高人民群众防灾避险意识和自救互救技能，切实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促进社会文明和谐，为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安全做出积极的贡献。

3、资金落实情况分析。财政拨付预算资金，全部专款专用，资金使用合理，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付及时率 100%，没有出现超额使用资金和挪作他用等情况。资金执行率达到 100%。

（二）项目实施过程

项目实施过程中，流程公开透明、管理规范、服务到位。

1、业务管理合理性

为增强救护培训工作的针对性，我们深入社会和基层进行调查研究，掌握第一手资料，重点分析红十字会在各行各业开展应急救护工作的难度和有利条件，还充分借鉴了国外和先进兄弟单位对社会公众进行救护培训的经验，根据市红十字会年度工作计划，制订了详细的工作方案，明确了应急救护培训指导思想、年度目标、总体安排和具体要求等，并加强了与各县（市）区的联系、组织、协调和安排，整体培训严格按照《中国红十字会应

急救培训标准化手册》执行，结合培训对象的实际情况进行有针对性的培训，针对高危行业的实际，增加了与行业相关的常见伤害急救知识。严把培训质量关，确保了培训活动的规范、有序进行，培训的整个过程中，我们强调注重实效，既重视课堂教学，更注重实践操作动手能力，努力使培训对象达到应知、应会的要求，取得了良好培训效果。整个项目实施过程中评估人员能够根据市红十字会年度工作计划和预算项目安排，重点加大了对项目活动的抽查，抽查的内容聚焦在项目实施的规范性、项目执行标准的准确性、项目反映效果的真实性，项目实施中随时按照评价定性和定量相结合、数据分析与督导检查相结合、集中评估与平时掌握情况相结合，严把项目执行质量、确保项目实施效果。

2、管理制度健全性

我会根据培训工作实际和上级要求制定了《石家庄市红十字会急救培训实施方案》并严格执行，项目制度建设比较健全，在《石家庄市红十字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石家庄市红十字会财务管理办法》、《石家庄市红十字会内控制度》、《红十字卫生救护培训中心财务管理制度》、《红十字卫生救护培训中心教学培训管理制度》的基础上制定了《红十字卫生救护培训中心师资队伍管理制度》、《石家庄市红十字会急救培训督导办法》，使相关管理工作更加完善、工作流程更加细致严谨。

3、财务管理规范性

加强财务管理工作,积极健全管理制度。本项目严格按照《石家庄市红十字会内控制度》、《石家庄市红十字会财务管理办法》的要求,能按照财政批复的预算,对批准的预算内容,做好账务设置和账务管理,对培训活动过程中的师资费用、教学器材、各项财产物资及时做好记录。在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把监督审核关,建立健全审批制度。加强财务收支管理,严格政府采购制度,积极合理地运用财政资金,做到专款专用,项目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监控有效。

(三) 项目产出

产出: 1、在两所高校继续开展大学生应急救护培训工作,分别为石家庄市信息技术工程职业学院、石家庄市职业技术学院,新生知识普及培训 10000 人,完成率 100%; 2、全市全年培训初级救护员 39 场,培训人数 3901 人,取证 3675 人,培训完成率 121%; 合格率 94%。其中:公安特警、消防官兵、巡防、城管监察人员 247 人; 2017 年军转干部 229 人; 社区工作人员及志愿者 304 人; 乡村医生 624 人; 水务局、卫计局、城管局、乡镇干部等机关各部门 663 人; 石家庄市监狱、石家庄少管所、石家庄出监监狱、石家庄鹿泉监狱干警及服刑人员 666 人; 中小教师 207 人,高校大学生 961 人; 3、全市初级救护知识普及专题讲座 12 场,普及人数 3612 人,利用 5.8 世界红十字日、5.12 防灾、减灾日、世界急救日等活动日当天,现场演讲、发放宣传

资料；2018 年 11、12 月集中在河北广播电视台公共频道黄金时间 17 点 30 分，播出 14 期“石家庄市红十字会公益视频”介绍心肺复苏、创伤救护等急救知识，这个季节正值北方的冬季，户外温度较低，故观众偏向于在家收看电视，所以本次视频在同时段省网收视份额最高达 2.57，相当于河北省范围内约有 124 万人在收看此视频，市网达 4.33 之高，相当于石家庄地区范围内 34.6 万观众收看，本视频已经创同时段其他节目之顶峰；利用其它媒体宣传等方式进行知识普及宣传 26222 人。4、全年举办师资培训班 2 期，一是年初通过个人申报，逐级审核选出 32 名来自各行各业符合条件的人员，于 3 月 10-15 日举办师资初训班 1 期，通过 6 天 48 课时的培训考核全部合格，二是 7 月 9-13 日在石家庄职业技术学院举办初训班 1 期，培训时间 5 天，48 学时，培训师资 81 人，为高校新生应急救护知识普及夯实基础。2018 年我们按照《石家庄市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工作督导办法》，将师资注册、星级评定采取日常工作和集中考核相结合的方式，考评时间长达 2 个月，注册师资 54 人，建立起一支精干的师资队伍，共评出三星级师资 3 名，二星级师资 12 名，一星级师资 24 名。完成市级 167 人的应急救护师资培训及注册，完成率 111%，扩大了应急救护师资队伍，提升了队伍整体水平。5、成功举办了第一届石家庄市红十字应急救护大赛。这次大赛在全市营造了一个“人人学急救，急救为人人”的良好社会氛围，全面提升人民

群众的急救意识和急救知识，不断提高全市人民的自救互救能力，不断拓宽我市红十字工作的思路，扩大了红十字的影响力。

6、积极拓展培训渠道，开展“红十字急救掌上学堂”宣传救护；通过众盟值投推广广告服务在各种移动端 APP 上，宣传普及急救知识使更多的人在手机上学会急救技能。全年工作均超额完成，并达到预期培训目的。

（四）项目效果

应急体系是否完善，民众是否有避险逃生、自救互救的意识是城市安全与文明的重要标志。红十字培训中心聘请了专业教学人员，师资岗位设置合理、人员职责分工明确、器材教具保障齐全，并制定了完善的项目管理制度，有完整、高效、充满活力的运行机制，有良好的项目管理和执行能力。在培训项目中的救护员培训和应急专题讲座受到了社会各行各业的大力赞扬，很多参加培训的民众纷纷表示相关的急救培训非常实用、必要。部分救护员参与了相关大型活动的应急救护保障，得到了保障单位人员的一致好评。我会对卫生救护培训始终坚持做到严格督导、评估，上级红会也高度评价了我会的救护培训工作，2018 年度应急救护培训工作位居全省前列（附件 1：河北省红十字会核心能力评估表），目前我市应急救护培训成为全省红十字系统规范化培训人数最高的城市之一。

四、项目综合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开展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是一项尊重生命、以人为本的民心工程，关乎广大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社会的和谐稳定；群众掌握了应急救护知识技能能够在意外事故现场及时、正确实施防灾避险、自救互救，把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降到最低。群众掌握应急救护技能是一项长期的生命保护需要，同时也是政府促进以人为本的具体手段之一，是一项长久的民生工程，我会应急救护培训工作得到了市民的认可和好评，上级红会也高度评价了我会的救护培训工作，目前我市应急救护培训成为全省红十字系统规范化培训人数最高的城市之一。我们对卫生救护培训始终坚持做到严格督导、评估，根据项目执行情况和项目绩效情况，给出总得分 91 分，综合评价结论为优秀（具体见自评表）。本次绩效评价共设置项目投入、项目实施、项目产出、项目效果四级指标，综合评价如下：

项目投入：资金立项规范性较强，绩效目标明确且可量化，资金到位率和资金使用率较高。

项目实施过程：第一管理制度方面，项目实施管理制度健全，政策可操作性强；第二政府购买服务机构招投标合规性方面，招投标合规合法，严格按照合同进行实施；第三项目审批程序合规合理；第四资金拨付使用符合政策管理规定。

项目产出：培训师资、培训救护员、大学生新生应急救护培训、全市初级救护知识普及专题讲座、应急救护大赛资金拨付完

成率、使用达标率、培训普及率等均超标完成，但在救护员培训上按照救护员培训的内容、课时要求 16 学时，时间比较长，在与受训单位制定培训计划时培训时间落实还存在比较困难的现象，总体执行效果较好。

项目效果：通过培训，极大的提高了政府在人民群众当中的公信力，政治效果较好；社会效果比较明显，培训项目的完成对于维护社会安全和稳定，促进社会和谐发展，对于全市人民素质的提高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让更多的群众听到了红十字好声音、了解了红十字好故事。在可持续发展上，完成应急救护培训工作任重道远，培训工作对于我会来说起步较晚，人力物力以及机构建设都需要不断地完善。

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红十字会公益卫生应急救护培训			
管理绩效指标		分值	执行情况描述	得分	扣分原因
投入 (15 分)	立项情况	7	项目立项目标明确，立项政策充分	7	
	落实情况	8	项目超额完成指标任务。	8	
	业务管理	7	有年度工作计划和详细的工作方案，有国家规定的项目执行标准和依据。项目制度建设比较完善（1、石家庄市红十字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2、石家庄市红十字会财务管理制度；3、石家庄市内控制度等）。	7	

落实过程 (15 分)	财务管理	8	项目严格按照《财务管理规定》的要求，能按照财政批复的预算，加强财务收支管理，严格政府采购制度，积极合理地运用财政资金，做到专款专用。	8	
项目产出 (35 分)	救护师资培训	7	完成市级 3 期 167 人的应急救护师资培训及注册，完成率 111%.	7	
	救护员培训	7	全市救护员培训班 39 个，初级救护员 3901 人，完成率 121%。	5	按照救护员培训的内容、课时要求 16 学时，时间比较长，在与受训单位制定培训计划时培训时间落实比较困难。
	专题讲座	6	全市初级救护知识普及专题讲座 12 场，普及人数 3612 人，完成率 100%	6	
	高校新生培训	6	分别为石家庄市信息技术工程职业学院、石家庄市职业技术学院，新生 10000 人，完成率 100%。	6	
	知识普及	5	利用 5.8 世界红十字日、5.12 防灾、减灾日、世界急救日等活动日当天、现场演讲、发放宣传资料、媒体宣传等方式进行知识普及宣传 37.2 万余人，完成率 1240%。	5	
	应急救护大赛	4	成功举办石家庄市第一届红十字应急救护大赛	4	
项目效果 (35 分)	政治效益	10	通过培训，极大的提高了政府在人民群众当中的公信力，扩大红十字影响	8	还需要进一步扩大应急救护在市民心中的公信力。
	社会效益	10	对于维护社会安全和稳定，促进社会和谐发展，对于全市人民素质的提高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	8	工作的普及率与发达城市相比还有较大差距，没有纳入主流媒体常年公益宣传，宣传任务还需要不断扩大，使全市人民进一步认识应急救护培训的重要性

	可持续性	15	不断提高应急救护知识在人民群众中的普及率。保护人的生命和健康，是红十字会的宗旨，进行现场、初级的、群众性的救护培训，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及其相关法律赋予红十字会的重要职责，完成应急救护培训工作任重道远，需要我们在政府资金的支持下持续进行。	12	培训工作对于我会来说起步较晚，人力物力以及机构建设都需要不断地完善。
得分合计		100		91	
评价等级		☒ 优秀 ☐ 良好 ☐ 一般 ☐ 较差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

（1）全市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与群众的现实需求和期盼还有一定差距，培训普及率与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红十字事业发展的实施意见》冀政发【2015】36号的要求有较大差距。

（2）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人民群众对应急救护培训的需求日趋增加，现有师资数量还不能满足不断拓展的应急救护培训需要。

（3）培训的范围上，需要持续推动红十字救护培训进社区、进农村、进学校、进企业、进机关，让救护知识真正走近百姓身边。

（4）由于师资队伍基本是兼职师资，大部分都有自己专职的工作，师资队伍人员不稳定，流失量大，师资授课水平有待提高。

(5) 缺乏对应急救护重要性的宣传，使各单位领导和广大群众对掌握应急救护技能的认知度低。

(二) 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1、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和扩大师资招募、培训，进一步提高师资管理的科学性和规范性，根据不同的培训情况制定方案，不断完善研究制定应急救护培训考核评估体系和效果评估体系。完善师资星级评定制度，规范化管理师资队伍。维护师资微信、QQ群，增加互动和交流，提高团队凝聚力和授课水平。

2、严格落实培训计划，确保培训质量和水平。

3、积极争取教育、财政等部门支持，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力争将应急救护培训纳入学生基础教育、职工安全教育和干部岗位培训。

4、加大年度公益培训场次安排，适时组织宣传普及活动。

整个社会自救互救意识的提高是一个长期的过程，还需要做更多的探索和努力，我们将通过培训质量的提高、救护能力的增强、服务范围的扩大，使全市市民自救互救的能力和意识得到进一步的提升，从而推动应急救护工作向更广泛、更深入的方向发展，使红十字应急救护工作为保证人民生命健康安全和构建和谐石家庄发挥更大的作用。

(四)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无财政评价项目。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8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5.45 万元，较预算无增减变化，比 2017 年度增加 1.73 万元，增长 5.1%。主要原因是：一是 2017 年新增军转干部一人，调入一人，增加了人均费用。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8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45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45 万元、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4.4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4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红十字会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采购预算			采购金额		
		总计	财政性资金	其他资金	总计	财政性资金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4	5	6
合	1	4.45	4.45		4.45	4.45	

计							
货物	2	4.45	4.45		4.45	4.45	
工程	3						
服务	4						

注：1. 本表反映各部门和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预算及支出情况，表中数据应与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中“政府采购资金情况表”数据保持一致。

2. 本表“财政性资金”是指纳入预算管理的资金，具体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各项收入。以财政性资金作为还款来源的借贷资金，视同财政性资金。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与上年相比无增减变化；单位无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较上年度无变化；单位无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较上年度无变化。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石家庄市红十字会部门无下属预算单位。

2、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表以空表列示。

3、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 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

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